

# 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8月20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0日以微信、电话、短信、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波先生召集并主持。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〈2025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编制了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：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2.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22日